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8 年 7 月 2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此，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投资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15,819.12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此，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 40,819.12 万元全部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